

要 闻

李克强强调放好权管住钱抓落实惩贪腐

2月9日，在国务院召开的第三次廉政工作会议上，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国务院总理李克强对今年政府系统党风廉政建设和反腐败工作提出了五点要求：一是放权限权，坚决打掉寻租空间。今年再取消和下放一批行政审批事项，大幅减少投资项目前置审批，全部取消非行政许可审批，以权力“瘦身”为廉政“强身”。要对中介服务进行清理，破除垄断、规范收费、加强监管，坚决消除审批的“灰色地带”。中央和地方各级政府要积极推进制定权力清单及责任清单工作，探索建立和完善负面清单，扎紧管权限权的制度“围栏”。二是严管公帑，确保资金安全运行。政府收支一律纳入预算并公开，向老百姓交出一本能看得懂的“明白账”。所有公共资金一律接受审计监督，牢牢守住资金安全的“底线”和防腐败的“红线”。长期趴窝的沉淀资金一律调整回收，尽快把沉淀的资金调整用到保民生、补短板、增后劲的“刀刃”上。加强对国有资产和国有企业的监管，决不能让全民资产变成少数腐败分子的“私人钱袋”。三是勤政有为，推动重大决策落实。四是标本兼治，坚定不移惩治腐败。五是坚持“一岗双责”，认真落实党风廉政建设责任制。

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冬春生活安排和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

2月11日，国务院总理李克强主持召开国务院常务会议，部署进一步做好困难群众冬春生活安排和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工作。会议要求，要进一步开展困难群众排查，继续落实好社会救助和精准扶贫政策，尤其要确保受灾群众冬春救助资金及时足额到户，安排好高寒、高海拔地区受灾群众和在帐篷内越冬群众

的基本生活，多做雪中送炭暖人心的事，决不能口惠而实不至。为加快推进重特大疾病医疗救助，缓解因病陷入困境群众的“不能承受之重”，会议确定，一是扩大救助覆盖面。在以低保家庭成员和特困供养人员为重点救助对象的同时，逐步将低收入家庭老年人、未成年人、重度残疾人和重病患者等纳入救助范围。二是提高救助水平。对重点救助对象加大救助力度，对因病致贫家庭重病患者在起付线以上的自负费用给予救助。三是突出救急解难。实行医疗救助经办机构向定点医疗机构提供预付资金，确保困难群众及时得到救治。四是加强统筹协调。整合使用城乡医疗救助基金，加强救助、医保等制度衔接，支持慈善等社会力量参与，用温情关爱抚慰困难病患。

加快发展服务贸易

国务院印发《关于加快发展服务贸易的若干意见》，要求完善财税政策，充分利用外贸发展专项资金等政策，加大对服务贸易发展的支持力度，进一步优化资金安排结构，突出政策支持重点，完善和创新支持方式，引导更多社会资金加大对服务贸易发展的支持力度，拓宽融资渠道，改善公共服务。结合全面实施“营改增”改革，对服务出口实行零税率或免税，鼓励扩大服务出口。

财政部废止部分规章和规范性文件

财政部印发《财政部关于废止部分规章和规范性文件的决定》，明确废止财政规章2件：《政府采购代理机构资格认定办法》、《国债承销团成员资格审批办法》。废止规范性文件5件：《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对一九九四年一月一日前签订开发及转让合同的房地产征免土地增值税的通知》、《以折股方式缴纳探矿权采矿权价款管理办法（试行）》、《中

央地勘基金持有探矿权采矿权价款折股股权管理暂行办法》、《外商投资企业财政登记管理办法》、《财政部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外商投资企业财政登记管理工作有关问题的通知》。

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明确

财政部印发《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办法》，明确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是指财政部门或财政部门委托的机构通过政府采购方式确定一定数量的宾馆饭店或专业会议场所作为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场所的相关管理活动。各级党政机关举办的会议，除采用电视电话、网络视频方式以及在本单位或本系统内部会议室、礼堂、宾馆、招待所、培训（会议）中心等举办的，应当在会议定点场所召开。省级财政部门统一负责本地区党政机关会议定点管理。各省级财政部门根据实际情况确定本地区各级财政部门在会议定点场所的政府采购和日常管理中的具体职责分工。各地区确定的会议定点场所在全国范围内实行资源共享，各级党政机关举办会议共同使用，执行统一的会议定点场所目录和相同的协议价格。

2015年政府采购工作要点公布

财政部印发《2015年政府采购工作要点》，明确2015年全国政府采购工作要认真贯彻落实党的十八届四中全会精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着力构建有利于结果导向的政府采购管理体制机制，着力推进放管结合的政府采购监管模式，着力提升政府采购透明度，更好地发挥政府采购制度在实现经济社会发展目标、提供优质高效公共服务、提高政府治理能力等方面的积极作用。

2015年农机补贴政策大调整

财政部印发《2015—2017年农业机械

数字



购置补贴实施指导意见》，在补贴对象、范围和流程等方面作了一些调整和创新。补贴对象由“农牧渔民、农场(林场)职工、农民合作社和从事农机作业的农业生产经营组织”改为“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个人和农业生产经营组织”。其中，个人既包括农牧渔民、农场(林场)职工，也包括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其他居民；农业生产经营组织的界定可与农业法衔接，既包括农民合作社、家庭农场，也包括直接从事农业生产的农业企业等。补贴机具范围由2014年175个品目压缩到137个品目。同时，对重点品目敞开补贴。《意见》要求各地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一步简化手续，减少农民申领奔波的次数。提倡补贴对象先购机再申请补贴，鼓励县乡在购机集中地或当地政务大厅等开展受理申请、核实登记“一站式”服务。还要进一步加快资金结算进度，让农民购机后尽快领到补贴。

2015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开始申报

财政部印发《关于申报2015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贷款贴息项目的通知》，明确了贷款贴息范围为列入各省、自治区、直辖市、计划单列市、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黑龙江省农垦总局农发机构贷款贴息项目计划的各类经营主体2015年1月1日至2016年3月31日实际发生并已经支付的银行贷款利息。贴息贷款包括固定资产贷款和流动资金贷款。贷款贴息资金由中央财政和省级财政共同承担。各省原则上参照2015年度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项目中央财政资金指标安排贷款贴息资金，在2016年中央财政农业综合开发资金中列支。省级财政应安排一定量资金用于贷款贴息。贷款贴息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同期同档次贷款基准利率执行。如申报项目的实际贷款利率低于确定的基准利率，则按实际发生的

贷款利率贴息。

支持鲁甸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明确

财政部等三部门印发《关于支持鲁甸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决定对受灾严重地区损失严重的企业免征2014年至2016年度的企业所得税；对政府为受灾居民组织建设的安居房建设用地，免征城镇土地使用税，转让时免征土地增值税；对因地震住房倒塌的农民重建住房占用耕地的，在规定标准内的部分免征耕地占用税；受灾严重地区的商贸企业、服务型企业、劳动就业服务企业中的加工型企业和街道社区具有加工性质的小型企业实体在新增加的就业岗位中，招用当地因地震灾害失去工作的人员，与其签订1年以上期限劳动合同并依法缴纳社会保险费的，经县级以上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认定，按实际招聘人数和实际工作时间予以定额依次扣减增值税、营业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和企业所得税等。

确保中央财政科技计划管理改革顺利推进

2月11日，财政部党组召开“总结深化中央财政科技计划管理改革工作经验，深入推进财税体制改革”中心组学习(扩大)会议。部党组书记、部长楼继伟主持会议并讲话。楼继伟指出，中央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管理改革是对现行科技计划体系进行的一次“大手术”，是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全会精神的重要举措，是一场重大的改革，解决了议论多年而没有解决的问题，提高了财政资金配置和使用效益。在这场改革中，财政作为国家治理的基础和重要支柱，发挥出了对改革的推力、助力作用。楼继伟强调，下一步要狠抓财政科技计划(专项、基金等)改革方案的落实，确保改革顺利推进。

1600 亿元

2014年，中央财政全年安排教育支出近1600亿元，以着力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发展。

1410.91 亿元

2014年，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1410.91亿元，完成预算的98.9%，增长33.3%；预算支出1419.12亿元，完成预算的89.9%，增长45.1%。

208.07 亿元

2014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公共文化服务体系相关资金208.07亿元，比2013年增加26.39亿元，增长14.53%。

3500 万台(套)

截至2014年，我国农机购置补贴政策已实施了11年，累计投入补贴资金约1200亿元，补贴购置各类农机具超过3500万台(套)。

11.43%

初步统计，截至2014年末，社保基金会管理的基金权益投资收益额1392亿元，投资收益率11.43%，超过同期通货膨胀率9.43个百分点。